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6/L.61
20 Nov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77(j)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有效动员妇女参加发展

委员会副主席博佐格梅尔·齐亚兰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根据就决议草案A/C.2/46/L.20举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

妇女、环境、人口和持久发展

大会，

回顾《内罗毕提高妇女地位前瞻性战略》，¹其中具体提及妇女、自然资源和环境之间的联系，

又回顾其1989年12月19日关于妇女参与发展的第44/171号决议，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1991年9月4日通过的题为“妇女在环境和发展中的作用”的第3/5号决定，²并强调执行该决定的必要性，

确认在非正规和正规部门，妇女在基本环境照料、人口方案和实现持久发展方面起着关键作用，

¹ 《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成就世界会议的报告，1985年7月15日至26日，内罗毕》(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5.IV.10)第一章，A节。

² 见A/46/48(Part II)，附件一。

注意到1991年5月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秘书处在日内瓦举办的“妇女和儿童第一”座谈会的重要建议，

1. 请妇女地位委员会将其定于1992年举行的第三十六届会议的报告的有关部门送交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筹备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 吁请联合国各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相互协调，加紧努力，以便在妇女、环境、人口活动和持久发展方面大力协助进行收集资料和建立能力的工作；

3. 促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在其业务活动中确保妇女作为积极参与者在所有各级参与规划和实施持久发展方案；

4. 请秘书长在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交的关于有效动员妇女参与发展的报告中列入一节，说明妇女在环境和持久发展方面的作用。
